

合同编号：

安阳市财政局 2025 年金财工程信息化运维项目

包 3：自用系统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 安财磋商采购-2025-60）

合 同

甲方：安阳市财政局

乙方：河南自清安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地：河南省安阳市

签订日期：2025年 12月 16日

2025年12月15日，安阳市财政局以竞争性磋商对安阳市财政局2025年金财工程信息化运维项目（包3）：自用系统运维服务项目进行了采购。经安阳市方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评定，河南自清安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安阳市财政局（以下简称：甲方）和河南自清安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2. 中标通知书；
- 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4. 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二. 标的

- 2.1. 标的名称：信息化软件；
- 2.2. 标的数量：1套；
- 2.3. 标的质量：乙方所提供服务符合国家、行业的各项安全标准，乙方对服务（及所涉货物材料设施）的安全性承担全部责任。服务期内不符合保障人身、

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服务（及所涉货物材料设施），将依法承担民事及相应刑事责任。合同履行中的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三.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12299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贰仟玖佰玖拾元整）。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分项价格
1	信息化软件	1	套	122990.00	122990.00
总价		¥12299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贰仟玖佰玖拾元整）			

四.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4.1. 付款方式：合同验收完成后一次性付清合同金额。

4.2. 乙方收款信息：

开户名称：河南自清安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支行

账号：248178092847

4.3. 发票开具方式：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五.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5.1. 履行期限：合同签订起一年，2025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5 日；

5.2. 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3. 履行方式：培训服务、技术热线支持服务、现场技术服务、例行检查服务、技术咨询服务。

六. 服务内容

本次应用系统软件服务的范围包括安阳市财政局所使用的一体化反向备份模块、人大推送模块、自动化办公模块（OA）、公务仓管理模块、财政数据综合分析系统、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模块、数据提取和报送模块。

6.1. 运行维护清单

序号	系统名称	功能参数	单位	数量
1	信息化软件	1、一体化反向备份 (1) 备份数据库：定期备份数据库，确保备份数据的完整性和可靠性。 (2) 监控数据库运行状态：实时监控数据库的运行状态，包括 CPU 使用率、内存占用、磁盘空间、连接数等指标，及时发现并解决潜在问题。 (3) 监控反向备份状态：设置监控和报警机制，及时发现数据同步异常或故障，包括复制进程异常、推送进程异常、占用空间异常，并就异常问题分析提交。 (4) 数据库故障恢复：制定数据库故障恢复计划，包括灾难恢复计划、备份恢复策略等，以应对数据库故障和数据丢失的情况。 (5) 定期维护计划：制定定期的数据库维护计划，包括备份计划、优化计划、监控计划等，确保数据库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稳定性。 2、人大推送 (1) 数据查询：建立与财政一体化系统对接通道，查询需要的业务数据。 (2) 数据分析：对查询到的数据进行分析，判断数据格式、展现形式是否为需要的类型。 (3) 数据加工：由于财政业务系统数据多、类型多，查询到的数据不一定为需要报送的目的数据，因此需要对数据进行去重、计算、组合等加工，加工后生成需要的业务数据。 (4) 数据校对：对最终生成的数据格式、大小等内容进行核对，确保数据的准确性。 (5) 定时任务：系统后台设置定时任务、可以设定推送的具体时间、频率，服务根据设置的定时任务按时推送数据。 (6) 业务提醒：数据推送后会返回是否推送成功提醒，便于掌握推送情况，推送失败时可及时进行处理。 3、OA (1) WEB端功能：实现门户、机构设置、公文管理、收文管理、发文管理、请示管理、督办管理、待办工作、发起流程、催办管理、消息提醒、组件管理、查询统计、信息交流、信息发布、行政管理等常用自动化办公功能操作，并提供用户管理、部门管理、菜单管理、公文设置、流程管理、表单管理、日志管理	套	1

		等基础配置管理功能。 (2) 手机客户端功能：实现用户终端绑定认证、公文类业务审批、公文类查询、人事类业务处理、信息查询、资金监控、待办及已办事项消息提醒、即时通讯、文件传输、综合报表查询、通讯录等功能。 4、公务仓管理 (1) 工作流管理：实现绩效项目管理事前、事中、事后的工作流程设置和管理。 (2) 指标库管理：实现绩效指标库信息管理及指标层次权重设置管理。 (3) 绩效目标管理：实现绩效目标申报和绩效目标审核功能。 (4) 绩效监控管理：实现项目监控管理和审核功能。 (5) 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实现项目评价管理和项目评价审核功能。 (6) 绩效目标统计：实现绩效目标信息查询，图表展示项目绩效情况。 (7) 基础配置：实现项目管理、短信管理、项目数据字典维护管理功能。 (8) 权限管理：实现用户管理、角色管理、预算单位信息管理、权限设置功能。 5、财政数据综合分析系统 (1) 基础模块：提供部门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系统权限等管理功能。 (2) 通信安全模块：实现身份认证安全、数据传输安全和应用安全。 (3) 数据管理模块：实现对业务数据的获取、查询、统计、分析、校对等数据管理功能。 (4) 业务报表模块：通过对多个财政业务系统数据的清洗、梳理、加工，形成非税收入预算及完成情况表、分部门收入预算和完成情况表、预算收支月度报表、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情况表、支出预算调整表、科室项目资金下达情况表等业务报表，并提供报表导出及打印功能。 (5) 日志管理模块：提供系统登录日志、业务操作日志、系统错误日志等日志管理功能。 (6) 手机客户端：手机客户端需实现PC端的所有功能，同时手机客户端应能适配5-10英寸，运行环境为Android6.0以上版本手机。 6、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模块 (1) 信息管理：对上报的房产信息等数据进行加工、整理、汇总。		
--	--	--	--	--

		(2) 报表管理：实现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情况、收益类资产收益情况等汇总报表，提供对数据的条件查询功能。 (3) 数据统计：通过数据分析工具，生成资产类相关统计报表。 (4) 权限管理：提供用户管理、部门管理、权限管理等基础管理功能。 7、数据提取和报送 针对每年的定期审计，完成审计相关的数据报送工作。根据审计方案的具体要求，对所需数据进行专项提取、清洗转换、关联与复核，最终整理生成一套完整、准确且符合审计标准的电子数据包，及时提供给审计人员使用。		
--	--	--	--	--

6.2. 运行维护服务要求

(1) 确保信息化系统软件各项功能的正常运行，对系统的升级和改造提供合理建议。

(2) 系统发生故障时，乙方制定故障解决方案，及时排除系统故障。

(3) 提供对系统操作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基本免费培训，使甲方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和使用。培训对象：甲方指定人员。培训方式：培训方式为集中培训，集中培训在甲方指定地点进行。

(4) 技术热线支持服务：提供技术热线服务，提供 7×24 小时电话热线支持、电子邮件支持、传真支持等服务，可直接与资深工程师沟通，包括解答与实施系统相关的软件等技术问题，协助诊断故障、重新配置系统，或以远程连接方式提供支持。

(5) 现场技术服务：乙方提供 7×24 小时现场支持服务，在接到用户故障报修后，派遣专业技术服务人员到现场提供技术服务工作。

(6) 例行检查服务：对系统进行每三个月一次的定期检查服务，把系统出现的故障和问题进行分类，对于经常出现和提出的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及时予以重点解决，并提交售后服务工作报告。

(7) 技术咨询服务：对系统日常操作人员进行业务和技术方面的咨询与指导，实时提供软件的最新材料和信息，解答用户安装、操作等问题。

七. 保密

7.1. 保密信息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技术方案、网络结构、工程设计、项目实施方法、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业务数据、过程数据、评估报告、项目过程资料、相关的函电、通讯录及项目涉及的其他相关内容等都是保密信息。

7.2. 双方权利与义务

7.2.1. 乙方保证该信息仅用于与项目有关的用途。乙方不得利用该信息进行本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除为执行项目目的外，乙方不得对信息进行复制。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也不得利用信息进行新的研究或开发。

7.2.2. 乙方保证对涉及的甲方信息予以妥善保存，并对信息在乙方期间发生的以下事项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

(1) 信息被盗，不慎被泄露，或者其他方式的泄露及/或毁损、灭失；

(2) 任何根据本协议有权从乙方获得信息的现有的雇员、股东、顾问和/或咨询人员等对信息未经授权的披露。

7.2.3. 乙方保证对甲方所提供的信息按本协议约定予以保密，并至少采取不低于对乙方信息的保护手段进行保密。

7.2.4. 甲方基于本协议规定而提供的有关业务信息、技术信息、商业信息等均是保密信息。

7.2.5. 乙方应与因执行项目的目的而参与项目的乙方雇员、股东、董事、顾问和/或咨询人员签订保密协议，该保密协议应涵盖本保密协议所有保密相关要求。

7.2.6. 乙方保证因执行项目目的而有知悉保密信息必要的乙方上述人员对保密信息的利用必须符合甲方的利益。乙方在开始实施甲方约定的工作内容之前应提供其与相关项目人员签订的保密协议副本给甲方审查(原件备查)。

7.2.7. 在乙方上述人员知悉保密信息前，乙方应向上述人员提示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并保证上述人员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乙方如发现信息被泄露，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范围进一步扩大，并及时告知甲方。

7.2.8. 项目终止后，乙方应及时将信息交还甲方，乙方彻底销毁相关信息。

八. 违约责任

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8.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8.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8.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8.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8.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九.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9.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9.2. 向 安阳市 人民法院起诉。

十. 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 安阳市财政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子邮箱: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签订地点: 河南省安阳市

乙方: 河南自清安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街道索凌路8号
思达大河春天B16号楼东3单元1层东户25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陆航

电话: 15838051620

电子邮箱: lh@hnzqac.cn

开户名称: 河南自清安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248178092847

签订日期: 2025年12月16日